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 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XNERVA TECHNOLOGY SERVICES LIMITED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7)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 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 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之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繼續錄得綜合虧損。預期之綜合虧損主要由以下原因所致,包括但不限於:(i)本集團傳統業務之銷售及利潤率下跌,即電子產品製造業務;及(ii)有關表現未如理想之傳統業務之存貨減值。

然而,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新智能製造服務業務由本集團自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下半年起開展,該業務正逐步增長並較傳統業務擁有較高毛利率,預期將於下個財政年度成為本集團之主要收入來源。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對現有資料之初步評估,包括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該等資料及管理賬目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 尚未完成及可予調整。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小心參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之年度業績公佈,預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前後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 **許立信**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六位執行董事許立信先生、簡宜彬先生、謝迪洋先生、Ryu Young Sang James 先生、Sung Mahn (Sam) Baker 先生及馮偉澄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天樂先生、簡己然先生及陳主望先生組成。